

生肖守护神

作者：唐家三少

[生肖守护神 / 唐家三少 著]

书籍介绍:

十二生肖，象征着十二个月份，但是，没有人知道，他们也象征着十二位守护者。十二位传承着生肖血脉的守护者。他们拥有着自身属相的能力，默默的守卫着东方。

麒麟，东方的祥瑞，当拥有麒麟血脉的王者降临时，他将统御十二生肖为守护东方而贡献出自己全部的力量。

痞子麒麟，纵横人间，都市神话，十二生肖，尽在本书之中。

-----章节内容开始-----

正文 引子：决战·珠穆朗玛之颠

珠穆朗玛峰是喜马拉雅山主峰，世界最高的山峰，海拔8848.13米。位于炎黄共和国西藏与尼泊尔王国交界处的喜马拉雅山脉中段。山体主要由结晶岩系构成。冰川规模大，约有冰川600多条，面积达00平方公里。是低纬度地区现代冰川作用中心。冰舌的中上游普遍发育有高大的冰塔，为珠穆朗玛峰地区山谷冰川的特殊形态。珠穆朗玛峰的北、东和西南均有大型冰斗，使珠峰成为高出冰斗底部达3000米的金字塔形大角峰。在珠峰北坡，海拔7450米处为冰雪和岩石的交界线，其下冰雪皑皑，上部因崖壁陡峭，风力强劲，冰雪无法积存而岩石裸露。峰顶常为云雾笼罩，似以珠峰为旗杠而自西向东飘动的旗帜，这是珠峰特有的气象现象，人称旗云。

此时，就在珠穆朗玛峰北坡那冰雪与岩石的交界处，有一行十几人正快速的攀登着，要知道，在海拔超过七千米以后，不论是温度，还是氧气的稀薄，都已经不是普通人所能承受的了。而这攀登山峰的十几人，竟然看上去很轻松，身上也只是穿着普通的衣着，而不是专门的抗寒服。

强劲的山风凛冽的带起一片片雪雾，正走着的十几人中，一个胖子有些不满的道：“老大，决战就决战吧，为什么选这么个地方？这里又冷又高的，难受死了。”

“你没看过小说么？当年有西门吹雪和叶孤城决战紫金之颠，为啥我们不能决战珠穆朗玛之颠？老大，我支持你。”一个相貌英俊的男子说道。虽然在这凛冽的寒风之中，但他的声音还是清晰的传入每一个人耳中。

低沉的声音从最前面的一个人口中传出，“好了，不要多说，赶路吧。选择在这里，当初也只是随口一说而已，对于你们来说，这八千八百多米的高峰似乎并不是困难。”他的音调非常低，还带着几分沙哑，此人穿着一件暗红色的大斗篷，将全身包括头在内，完全笼罩住，从外表根本看不出他的样子，只能从声音中辨别出这是一个男子。

过了冰雪区，踏上岩石的阶段，虽然寒风更加凛冽了，但攀登起来却相对容易一些，队伍中一名身材高挑，穿着蓝色长裙的女子道：“他们应该是从南面上山的，我们是不是应该快一点赶到。毕竟，这是我们炎黄共和国的国土，岂能让那些外来人先到？”

为首的红衣人点了点头，道：“好，那我们就快赶一程，顺便也做一下战前热身。辰龙、寅虎、卯兔、午马、未羊、戌狗，你们擅长前进，带着其他人，我们加速。”淡淡的青光出现在红衣人脚下，那竟然是两团如同轮子一般的光芒，带着他的身体漂浮而起，化为一道青红色的光芒向峰顶而去。

最初说话的胖子叹息一声，向身旁一名身穿白色皮衣，中等身材，但却有着一双修长美腿的女子

道：“老大的心情似乎很不好啊！他很少这么严肃的直接称呼我们代号呢。”

白衣女子叹息一声，用她那异常柔和的声音道：“他毕竟要面对的是自己的爱人啊！换做是谁，恐怕心情也不会很好。今日一战，不论是胜是败，对于他来说，都未必是一个好的结果。走吧，来。”她拉住胖子的手，双脚点地，竟然如同飞一般弹了出去，只是一个闪身，已经在数十米之外。

白衣女子身后不远处一名看上去三十岁左右的男子流露出垂涎之色，“哎，卯兔这双美腿是越来越有弹性了。”

“淫虎，赶快赶路吧。小心老鼠跟你拼命。”队伍中身材最矮带着一副瓶子底那么厚眼镜的人按住前面男子的腰，一**，身体在扭曲中竟然攀登上了他的肩膀。

“我日，为什么人家是美女，我却是你这个猥亵男。上天不公啊！”

在若隐若现的光芒之中，一行十三人只用了短短十几分钟的时间，就攀登上了这原本应该是最困难的最后一千多米，来到了珠穆朗玛峰的主峰顶。远远的，看着下方一片白雪皑皑，一团团雪雾带着急风不断的吹袭着他们的身体。

红衣男子是第一个来到峰顶的，独自一人站在最高的地方，看上去有着几分萧索。他们显然比对手先到了，十二个人，整齐的站在红衣男子背后，谁也不再吭声，他们的眼神都显得有些凝重。

红衣男子一直都在低着头，似乎在思考着什么，突然，他抬起了头，身体轻微的震颤了一下，两道犹如实质一般的目光宛如利箭似的朝南方射去。

就在这时，一道曼妙的身影从下方徐徐升起，她仿佛并不需要借力似的，轻飘飘的朝峰顶中升了上来。站在红衣男子身后的十二个人自行散开阵型，形成一个半弧，红衣男子没有动，但他那实质般目光却始终锁定在那徐徐而来的曼妙身影之上。

终于，宛如一朵祥云般，那女子飘上了峰顶，如同雪一样白的连衣长裙，她浑身笼罩在淡淡的光影中，姣好纤细的身段宛若穿上一层金黄色薄纱，若隐若现的白玉肌肤，令人无法凝视，那冰雪般纯洁清新的瓜子脸上，有着水灿的漂亮瞳眸，小巧玲珑的鼻子，略弯而饱满的樱色唇瓣，五官极尽天下之精致。修长的娇躯同样是那么完美，不盈一握的纤细腰肢，令人惊叹的修长美腿，玲珑的曲线在那淡淡的白色光芒包裹中，充满了神圣的气息，最为奇特的，是她那一头紫色的长发，那似乎并不是漂染的，而是天生的一般，如同紫色绸缎一般飘散在背后。此时，她的目光也正好看着那红衣男子，紫蒙蒙的眸子里充满了凄凉与无奈，细小的白牙齿轻轻的咬着嘴唇。

先前被称为淫虎的中年男子眼中流露出一丝欣赏，低声轻吟道：“二九芳年，三春美景。紫发如云，蛾眉露两行新月；红颜似玉，朱唇合一点丹砂。不长不矮，不瘦不肥。宜喜宜嗔，宜颦宜笑。薄罗衣新裁燕子，凌波袜浅衬湘裙。”

紫发女子仿佛没有听到“淫虎”的话一般，用正宗的炎黄语轻声道：“你终于还比我先到的，其实，我永远也不希望这一战的来临。”

红发男子的声音依旧是那么低沉，“但是，这却终究是会来的。毕竟，我们生肖守护神，守卫的是东方，而你们守卫的却是西方。我们的信念并不相同。”他的声音中除了几分沧桑之外，听不出任何感**彩，甚至也无法辨别出他的年龄。

紫发女子轻轻的点了点头，低声道：“是的，为了我们的使命，我们都不能退缩。”她的右手缓缓抬起，轻轻一招，一根长柄权杖凭空落入她手中，这种外型异常古朴的权杖闪耀着金色的光泽。权杖缓缓升入空中，一道湛然金光从杖首中射出，顿时，空中的雪雾在金光的影响下瞬间消散了，空中散发着一片更加圣洁的气息。

红发男子依旧站在那里，并没有理会空中那淡金色光芒的散发，一团耀眼而霸道的红光骤然湛放，淡淡

的道：“你的下属们也来了。今天，是东方十二地支与西方十二地支之战，同时，也是你与我之战。雨眸，我们之间谁也没有错，谁也都错了。你说是么？”

雨眸低下头，道：“在你们东方，划分的是十二地支，但是，我们西方却并不这么称呼，划分的方法也不一样，我们以星座为指引，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与你们的十二地支有所不同，我们是将黄道分成十二等份，每等份三十度，称为一段，因为每一段都曾经是传说中太阳神阿波罗的宫殿，所以，也叫黄道十二宫。”

就在这时，十二个若隐若现的身影在闪烁中从珠穆朗玛峰南坡而上，每个人都显得有些臃肿，离的近了，可以看到他们背后都背着一个巨大的箱子，不知道装了些什么。

……

正文 第三章 奇异的僧人(上)

“咦，那些藏民家挂着的旗帜怎么那么怪？”齐岳为了缓和气氛，指着草原上一些稀疏的房子问道。

水月道：“那是经幡，在西藏是很常见的。比如民居的屋顶，神山圣水旁，佛像处等等。五彩经幡，由五种颜色组成——蓝、白、红、绿、黄，它们的颜色是不能随意更改的，因为每种颜色都代表了不同的含义。蓝——蓝天，白——白云和雪山，红——太阳（亦有说火焰），绿——绿树，黄——大地。经幡上印有经文，藏民认为，风每吹动一次经幡，就代表他们心中念了一遍佛经，祈求了一次平安吉祥。”

齐岳微笑道：“你不也是第一次来么？看你的样子很熟悉啊！”

水月道：“说不上熟悉，不过，我爸爸曾经来过很多次，他经常会跟我提起一些关于西藏的事，还给我看过一些照片。对于西藏来说，布达拉宫是他们的圣地。爸爸说，如果不来一次西藏，那就永远无法领略到我们炎黄共和国的景色是多么美妙。”

“哦？那布达拉宫是什么样的？”齐岳自然不会无知到布达拉宫也不知道，但此时他突然想到的，却是自己梦境中的那片金色建筑，那似乎是建造在山上的奇异建筑虽然没有看清，但其中神圣的感觉却令齐岳心中多了一些想法。

“布达拉宫在西藏拉萨西北的玛布日山上，是著名的宫堡式建筑群，藏族古建筑艺术的精华。布达拉宫始建于公元7世纪，是藏王松赞干布为远嫁西藏的唐朝文成公主而建。在拉萨海拔3，700多米的红山上建造了999间房屋的宫宇——布达拉宫。宫堡依山而建，现占地4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宫体主楼13层，高115米，全部为石木结构，5座宫顶覆盖镏金铜瓦，金光灿烂，气势雄伟，是藏族古建筑艺术的精华。被誉为高原圣殿。”

听了水月详细的解释，齐岳心头微微一颤，尤其是那金光灿烂四字，使他心中产生出一种强烈的冲动，这次到西藏来，虽然他是跑路的，但是，他现在却暗暗决定，不论如何，都要到布达拉宫去看看。梦境的清晰，带给他一些与以前生活完全不同的感受，虽然那只是一个梦，但在他的意念中，这梦境却似乎是真实存在的。

水月回头看了齐岳一眼，微笑道：“可惜你睡的时间太长，没看到雄伟的昆仑山脉呢，那里也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昆仑山脉东段的最高峰玉珠峰，正好是我们火车经过的地方，海拔足有六千多米。我们现在已经到了念青唐古拉山系，这里是拉萨周围最重要的山系之一，你看这些雪山似乎不是非常高，主要是因为我们在所在的海拔已经很高了，念青唐古拉的藏语意为‘灵应草原神’，是藏民们心中的神山，主峰高达七千一百一十七米，主峰的附近有4座海拔七千米以上的山峰东西排列、紧密相接。在其周围还聚集着三十多座六千米以上的雪峰巍峨雄壮，延绵不绝。到了这里，我们也快要到拉萨了。”

她的声音是用感叹的语气说出的，看水月的样子，似乎已经完全融入了车外的雪域之中。

齐岳没有再多说什么，看着外面巍峨的雪山，不知道为什么，他此时竟然没有了调戏水月的心情，雪山的巍峨不仅在外表，同时也在他的心中。他突然感觉到，自己的心胸前所未有的开阔，离开京城时压抑的感觉荡然无存。

当火车终于到达终点拉萨时，已经是晚上九点了，齐岳和水月一同下车，远远的，他已经开到接站台上有人举着一个大牌子，上面写着水月二字。

水月停下脚步，深深的看了齐岳一眼，道：“我想，我们要分手了。我爸爸有朋友在拉萨做医生，他来接我，然后我会到他们医院去实习。我在学校有点特殊，所以假放的早一些，我应该一直会在这里实习到八月底，然后才回京城。真的很想为这里的藏民多做些事。如果有缘的话，或许我们在京城还能再见吧。”说完这句话，她脸上自然流露出一丝圣洁的光芒。齐岳知道，这种光芒之代表着一个含义，那就是善良。

如果说没有一丝不舍，那是不可能的，齐岳有些郁闷的发现，看着这美丽纯洁的女孩儿，自己心中竟然

没有了欲念，反而多了几分钦佩，“能留个电话给我么？”

水月露出如同百合花盛开一般的笑容，“有缘自会再相见的。”留下这句话，拉着自己的行李，她加快脚步朝那接自己的大牌子而去，没有再回头看齐岳一眼。

齐岳站在原地，一直注视着水月和那写着她名字的木牌一同消失于人群之中后才回过神来。暗骂一声，我这是怎么了？难道我真的喜欢上她？不，不可能，我喜欢的只是她那诱惑的外表而已。

从兜里掏出已经有些扭曲的烟盒，拿出一根弧形的烟叼在嘴上，但当他想用打火机点燃时，却发现自己的打火机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失灵了。他这才记起，在拉萨这样的高原环境下，氧气并不充足，普通打火机是很难用的。

掏出田鼠给他的电话，齐岳拨通了田鼠家里的号码。

“田鼠么？我是齐岳。”

“老大，你现在在哪儿呢？”田鼠的声音中充满了惊喜。

齐岳看了看周围，拿着自己简单的行李走到角落处继续道：“我已经到西藏了，你那边情况怎么样？燕小乙死了没？”

田鼠苦笑道：“那家伙的命像蟑螂一样硬，我爸派人去打听了，他没死，中度脑震荡，现在还在医院里呢。他已经放出话来，绝不会放过你的，你还是多躲几天吧。等事情平息了再回来。”

齐岳松了口气，毕竟，人没死就不会有什么大事，“行，咱们兄弟就不说谢字了，你爸那边怎么样？为难你了没有？”

田鼠道：“没啥，就是被关个禁闭被。老大，你也知道燕小乙家中有点势力，我爸总要去疏通一下，你放心吧，我不会有事的。”他自然不会告诉齐岳，就因为这件事，他被狠狠的骂了一顿，并被转到了一家监管严密的贵族寄宿学校，以后再也没机会出来混了。

“那不多说了，你自己保重。”齐岳挂了电话，他和田鼠虽然只认识了几年，但却很了解自己这个好兄弟，话不需要多说，但他欠田鼠的，他永远都会记得。

现在该去哪里？齐岳有些茫然，西藏对于他来说，绝对是一个神秘的地方，在这里别说是朋友，他甚至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楚，拿着行李犹豫了一会儿，拍了拍自己包里放着的一万多块钱，心中已经有了决定。

夜晚，流光溢彩中的拉萨街道看上去很美，但当齐岳刚一出了车站时，又一次惊呆了，因为，他隐约看到，就在这些华美的街道背后不远，竟然有着一片片金蒙蒙的光华，那朦胧的金色几乎与他梦中所见的一模一样。

那是什么地方？在简单的询问后，齐岳很快有了答案，那里就是西藏最神秘也是最高圣地的布达拉宫。五彩灯光下的布达拉宫，在黑色的夜幕下，更显得庄严而神秘。

看着宏伟的布达拉宫，齐岳仿佛听到一个声音在召唤自己似的，他的目光有些迷离了，身体似乎有些不受自己控制一般来到了拉萨的街道，打了辆出租车，也顾不得自己饥饿的肚子，直奔布达拉宫的方向而去。

布达拉前面的阶梯由高到低呈折线形，由下向上看，更显得这世界上海拔最高的宫堡式建筑群的巍峨宏伟，当齐岳来到山脚下时，他突然发现，自己心中一直出现的召唤声消失了，那几乎是金色的宫殿看上去是如此的美，梦中的一幕又出现在眼前，只不过，这一次却是真实存在的。

“这里很美么？”一个温和的声音在齐岳身旁不远处响起，这个声音听起来很亲切，因为是正宗的京城

话，而不是齐岳完全听不懂的藏语。

正文 第二十六章 清北秋游(下)

北戴河虽然并不是很美，但是，住在海滨的旅馆，当齐岳打开窗帘时，顿时被眼前的一切震撼了。

一望无际的大海层次分明，距离岸边最近的，是淡蓝色的海水，虽然说不上清澈，但却波涛汹涌，海浪拍击沙滩的声音令齐岳仿佛进入了另一个世界，心胸随之开阔。海水向内部蔓延，距离岸边越远，海水的颜色也变得越深邃，那遥远的大海，那无边无际的波涛，不禁令他看的有些痴了。

海风从打开的窗户外吹来，带走了闷热，留下了几分清凉，咸腥的气息虽然并不好闻，却有着大海独特的味道。齐岳很庆幸自己这次选择来了北戴河，因为这里有海，儿时的梦想终于实现了。他心中产生出一股冲动，迫不及待的想投入大海之中游弋。

正在这时，响了起来，“谁啊？”

“是我啦。”许晴依旧带着几分怒意的声音从话筒中传来。

想起许晴的回答，齐岳强忍着不让自己笑出声来，“怎么，许大小姐找我有何事？”

许晴道：“不是我要找你，是云姐非让我给你打电话的。中午学校不安排，自己吃带的东西，然后就是自由活动了。云姐让我问你午饭后准备去哪里？”

齐岳想了想，道：“我也不知道呢，你们呢？”

许晴道：“我和云姐会到海边走走。给你个将功赎罪的机会，来做护花使者吧。”

“好。”齐岳毫不犹豫的答应下来。这种亲近美女的机会他怎么会放弃呢。

美美地吃了一顿沈云给他带的午餐，齐岳用电话和二女约好地方就离开了房间。

大海很美，沙滩有着它独特的地方。但是，当沙滩上站满了人的时候，这种美感就消失了很多。这一次清北大学足足来了有上万名学生，几乎所有人都很有默契的选择到海边来散步。虽然大海依旧是那么波澜壮阔，但原本的宁谧却被破坏无疑。

“郁闷，怎么这么多人啊！”许晴不满的看着周围。

沈云微笑道：“这不是很正常么？咱们走远一点吧，人应该会少些。”

许晴和沈云拉着手在前面走，齐岳跟在后面。他倒没有因为人多而不高兴，一万名学生中，总有几个美女，一边向前走着，他的目光不断在人群中游弋。

正在这时，一个清新的身影引起了齐岳的注意。在她周围，至少有二、三十人围着。不知在说些什么。这个清新的身影，正是外语系的老师闻薇。

齐岳看到她，她也看到了齐岳。微微一笑，向他点了点头。

齐岳赶忙点头示意，虽然有心上去打个招呼，但一看闻薇身边那么多苍蝇，还是打消了这个念头。

随着距离旅馆越来越远，沙滩上的人终于少了起来，许晴兴奋的爬到一块大礁石上高喊着。海浪吞噬了她的声音，在海风的吹拂下，她仿佛就像一个海中的精灵一般。

齐岳心中暗道可惜。要是晴儿的裙子再短几分就更好了。肯定能被风吹起来。

“齐岳，我今天输的不服，你敢不敢再和我打个赌。”许晴站在礁石上，高高在上地看着下面的齐岳。

齐岳道：“你想和我赌什么？”

许晴道：“如果你输了，今天晚上你就一个人到大海里裸泳。要是我输了，也答应你一个条件，敢赌么？”还没说赌什么，她就迫不及待的说出了自己的要求。

齐岳苦笑道：“虽然我游泳水平不错。不过，裸泳是不是不太好？你先说你赌什么吧。”虽然这两天天气很闷热，游泳是个的选择，但要是夜晚裸泳的话，一旦被人看到，那恐怕自己连沙子缝都要钻了。

许晴道：“很简单，我们从这里开始跑，谁先到海边摸到海水就算赢。”

齐岳刚一愣神的功夫，许晴就已经跑了出去。他们所在的地形非常奇特，礁石横梗在沙滩与大海之间，想要到达海边，最近的路就是翻过礁石，跑向大海。要不，就只能去绕路了。

“喂，我还没答应你呢，你怎么就跑了。”许晴刚一跑，齐岳就知道自己上当了。不过，他的反应也非常快。双手在身前的礁石一按，敏捷的翻了上去。朝前面的许晴追去。

许晴回眸一笑，“你都追来了，就代表你答应了。来啊，来啊！”她那双长腿跑起来的速度竟然不比普通的男生差，当齐岳上了礁石的时候，她已经从另一边跳下了礁石，正在朝海边跑着。距离海边只有十几米的距离了。

齐岳看了一眼身后，沈云并没有跟过来，眼中光芒一闪，他飞快地几步助跑，当到礁石边缘时，轻喝一声，“临。”身体高高的跃了起来，双臂向两旁伸展着。原本无序的海风悄然在他身体周围凝结，伴随着一层淡淡的青光，整个人的身体向前滑行而去。

许晴兴奋的，眼看前面就是还是了，虽然齐岳很有可能会说自己耍赖，不过，只要能看到他吃瘪的样子也就足够了。正在她幻想着齐岳满脸苦涩的样子时，突然，身边一阵轻风，一个高大挺拔的身影已经超越了过去，还没等她反应过来，那道身影已经冲入了大海，双脚踩在海水之上回过身，笑吟吟的看着自己。

“不，不可能。”许晴停下了脚步，她怎么也无法相信齐岳居然会有这么快的速度。

齐岳微笑的看着她，道：“世界上本来就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难道你不认为我的运动天赋很好么？”

许晴道：“可是，可是你不是有心脏病么？而且我比你先站在礁石上，你怎么可能追上来。时间也不够啊！”

齐岳拍了拍自己的胸口，道：“不好意思，我今天心脏状况良好。晴儿，你可输了哦。答应我一个条件才行。”

许晴嘟着小嘴险些哭出来，一想起在车上齐岳的问题，她就能料想到这个色鬼不会有什么好话说。没等齐岳说出条件，她赶忙道：“条件必须要合理，不许有侮辱女性的成分在内。包括不许要求我和你发生不正当关系。”

齐岳嘿嘿一笑，道：“我是那种人么？我一向都是很厚道的。”

许晴撇了撇嘴，道：“你厚道？哼，现在我才想起当初我们说你老实时为什么明明会有那样的表情，你就是个流氓，是个痞子。”

齐岳莞尔一笑，道：“这两个称呼真亲切。好啦，我可要说条件了。你放心。我的条件绝不会侮辱你，也不会让你和我发生不正当关系。我可是老实人。除非你投怀送抱，否则我可不会有什么非分之想。”

许晴哼了一声，道：“想的美。好。你说吧。”

齐岳上下看了她一眼，道：“你刚才不是说我输了让我晚上来裸泳么？那还，我的要求不会像你那么过份，我只要求晚上你来陪我夜泳就行了。好不容易来了一次大海，不游泳我实在觉得很冤。”

“不，不行。”许晴气急败坏地瞪着齐岳。一想到这家伙居然让自己和他单独游泳，还是夜泳，许晴的心

跳不禁加快起来。

齐岳眼中流露出一丝轻蔑，“原来你怕黑啊！那就算了。”

“胡说。你才怕黑呢。夜泳就夜泳，怕你我就不是许晴。”冲动的说出这句话许晴立刻就后悔的捂住自己的嘴。

齐岳从海水中走出，把自己湿了的鞋脱下来用手拎着，“好，那晚上我给你打电话。”一边说着，他以胜利者的姿态朝礁石方向而去。

许晴重重的跺了几下脚下的沙子，自言自语的娇嗔道：“又上了这混蛋的当。气死了。”

等齐岳和许晴重新回到礁石另一边时，沈云已经一脸笑意地等待他们半天了。但是当她看到许晴那一脸愤满的样子时，不禁惊讶的问道：“晴儿，不会这样你都输了吧？”

许晴狠狠的看了齐岳一眼道：“天知道他怎么跑那么快，我真怀疑他是不是飞的。”她哪里知道，齐岳虽然不是飞，但确实利用了风的能力滑翔了一段距离。这个技能虽然用处不大，但在礁石那样的环境下，从上向下滑翔，确实可以增加许多速度。

齐岳一脸胜利者的微笑，也不吭声，自己在心中意淫着夜晚与美女在大海中同泳的美妙。

沈云吃惊的看了齐岳一眼，她也很难相信这是事实，毕竟，他是亲眼看到齐岳比许晴晚起步很多，居然这样也能追的上，心中不禁越来越怀疑齐岳的心脏病真实问题了。

齐岳一边伸展着自己的身体，一边走到沈云身旁，“云姐，咱们接下来去哪里？”

沈云看向一旁的许晴，露出询问的目光，许晴瞪了齐岳一眼道：“哪里都不去了，气都气死了。”说着，转身就气呼呼的往回走，沈云赶忙追了过去，拉着许晴的小手似乎在询问先前的情况，齐岳一个人扔在后面-

齐岳也乐得清闲，口中唱着歪调的我得意的笑，心中这个美啊！长这么大他还没和一个女孩子一起游过泳呢，更别说是大海里夜泳了。要是到时候发生点什么，似乎也正常的很。嘿嘿。

一边走着，齐岳嘴里叼上颗烟，因为明明走之前他那场飙车赢了不少钱，所以水涨船高，烟也从两块钱一盒的黄果树变成了六块一盒的红河，味道抽起来比以前要好的多了。正在他吞云吐雾的跟着两位美女朝旅馆的方向走着时，迎面走来三个人。

三个人中央的赫然是那只**的老虎，一身白色的休闲服衬托着徐东本来就英挺的身姿越发挺拔，脸上依旧带着他平时那优雅的微笑，在他两旁，各有一名美女，这两名美女虽然说不上是绝色，但也算的上清秀了，怎么也算的上是养眼级别的水平。令齐岳大为羡慕的是，这两名美女的相貌竟然一模一样，赫然是一对双胞胎。顿时使她们从养眼级提升到了渴望级。淫虎这家伙果然有一套，连这样的特殊美女都能让他找到。

自从徐东跟着齐岳到了清北大学以后，这两周基本就没见到人影，看来，他除了当老师以外，大部分时间都放在了泡妞身上，还说什么保护自己。

徐东也看到了齐岳，当然，他是先注意到走在前面的沈云和许晴之后，才从她们的缝隙中瞥了齐岳一眼。

“两位同学，外出活动不要走的太远，这里毕竟不是清北，发生危险就不好了。”软绵绵的声音听起来极为舒服，徐东主动向沈云和许晴打着招呼。

许晴有些好奇的看着面前这英俊的男子，“啊，你就是金融系新来的那位老师吧。”

徐东微笑颌首，走到二女身旁的齐岳不得不承认，无论是气质还是优雅的气度，徐东这家伙几乎是无可

挑剔的。

沈云微笑道：“谢谢老师关心，我们这就准备回去了。”一边说着，她的目光从那两位双胞胎美女身上扫过。双胞胎显然对徐东有着很强的依赖性，并没有去注意她们，深情款款的目光始终落在徐东身上。

齐岳没好气的道：“这个，徐老师，我们有两周没见了吧。”

徐东这才将目光落在齐岳身上，“是啊！确实有两周没见了。走，我们聊两句。”一边说着，他向身旁的两位双胞胎美女打了个招呼，拉着齐岳走到一旁。

“可以啊！麒麟老大，看来，我真要向你学习才行。我听说，你居然住在女生宿舍里。佩服。”

齐岳没好气的道：“你这家伙满脑子都是精液吧。许晴和沈云只是我的室友而已。”

徐东微微一笑，道：“真男人，不解释。”

“我日。那你呢？你这个禽兽教师，刚到清北就摧残祖国的花朵。”齐岳恨恨的道。

徐东依旧满脸微笑：“我怎么会摧残？我这是促进祖国花朵完美的盛开，促进她们的生长发育，帮助她们建立新的人生和理想。像我这么优秀和关心学生的老师，清北应该提升我当教授才对。”

齐岳无语的看着徐东，这个外表优雅的家伙，脸皮可不是一般的厚，这水平明显比自己高的太多了。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n>)

文档名称：小说：《生肖守护神》唐家三少 著.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n/post/1593.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